

上海市宝山区工商业联合会 2021 年度预算 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整改结果 公告

宝山区审计局于 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6 月，对我单位 2021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。现将我单位对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公告如下：

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，我单位召开了领导班子会议，认真分析了产生问题的原因，明确整改措施、责任人、整改时限，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逐一整改。

（一）关于预算执行不严格的问题，我单位已将 2023 年度预算按要求编制上报，2022 年度预算将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；下一步，加强预算管理监督，严格执行预算，做到项目一对一专款专用，不调剂使用。

（二）关于未严格执行政府集中采购规定的问题，我单位已将 2023 年度预算按政府集中采购要求编制上报，2022 年度预算调整已加入复印纸采购计划，并组织机关人员认真学习了政府集中采购规定；今后，我单位将严格按照政府集中采购的规定采购复印纸等办公用品。

（三）关于差旅费等管理制度未及时修订的问题，我单位已废止原有差旅费等管理制度，并参照区《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相关规定要点解读》相关规定和宝山区财政局相关规定，重新制定了《宝山区工商联“三公”经费、差旅会务培训慰问管理办法》，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第 7 次会

讨论通过，并印发相关科室学习执行。

（四）关于个别费用支出要素不齐全，我单位已于审计时根据要求补齐了相关凭证，并组织了财务等人员认真学习会计法、预算法等制度规定，今后本会将严格执行单位内部控制制度，加强费用报销管理、审批管理。

（五）关于部分存量资金未及时上缴财政，我单位已将部分存量资金 4.93 万元上缴区财政。

上海市宝山区工商业联合会

2022 年 11 月 7 日